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八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名，2 名董事待增补。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参加表决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集装箱码头公司股

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集装箱码头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5）。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中远海欧亚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中远海欧亚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6）。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薛晓莉女士、鞠兆欣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推荐宋天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对公司董事会成员构成进行了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由三名变更为四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推荐吴津喆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独立董事候选人吴津喆女士尚未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资料需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继续聘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

2021 年公司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人民币 11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66 万元，公司不承担差旅费等其他费用。202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 11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6 万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坏账准备财务核销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所属天津港东国际工贸有限公司及天津东疆保税港区益海工贸有限公司无法收回的应收款 34.88 万元进行财务核销。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已全部计提坏账准

备，故本次核销应收款项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本次核销事项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宋天威先生简历

吴津喆女士简历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8 日

附件:

1. 宋天威先生

1968年3月出生。曾任天津港务局、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集装箱业务部副部长，天津港欧亚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港五洲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港东方海陆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业务经营部（生产经营中心）主任、业务经营部总经理，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2. 吴津喆女士

1974年6月出生。曾任天津城投集团融资发展部部长（兼），天津海河金岸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天津商业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教师。